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3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994,298,902.45 | 1,011,954,877.18 | -1.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0,449,929.37 | -11,515,577.02 | -164.4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4,141,726.73 | -17,276,591.09 | -97.6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9,742,651.45 | -95,653,471.99 | 68.9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63 | -0.0098 | -168.3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63 | -0.0098 | -168.3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40% | -0.15% | -0.2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1,456,350,742.79 | 12,006,436,364.97 | -4.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7,583,320,778.73 | 7,648,971,417.34 | -0.86%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15,141.49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2,488,790.21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104,464.76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4,508,605.17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0.00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413,960.49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77,000.00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407,363.84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2,332.56 | |
| 合计 | 3,691,797.36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支付与工厂拆迁相关的员工补偿款277,000.00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第一季度,在行业整体承压背景下,公司通过渠道优化、全价值链精益运营及费用精准管控等措施,推动经营质量稳步提升。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9.94亿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净利润额同比有所减少。基于去年行业产品价格调整的传导效应,本季度公司产品均价同比有所下降,对当期利润造成影响。结合历史数据,一季度为传统淡季,当期净利润占全年比重较低,当前波动对全年的影响总体可控。

公司持续优化渠道结构,聚焦高毛利业务发展,积极响应国家家装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依托产品创新和精细化运营,推动瓷砖大零售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0.19%;采取更加稳健的发展策略,工程业务规模有所收缩。公司通过深化全价值链精益运营和管控,实现期间费用总额同比下降11.27%,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同比分别下降2.25和1.42个百分点。

1、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元

| 项目 | 报告期末余额 | 上年末余额 |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说明 |
|---|---|---|---|---|
| 应收票据 | 19,211,502.86 | 30,436,022.95 | -36.88% | 主要系本期收回票据款项。 |
| 在建工程 | 86,812,835.32 | 299,664,658.09 | -71.03% | 主要系本期部分设备厂房完工转固。 |
| 短期借款 | 158,000,000.00 | 400,000,000.00 | -60.50% |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 |
| 应付账款 | 835,913,492.59 | 1,207,442,874.07 | -30.77% | 主要系本期支付供应商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 74,327,020.76 | 142,568,939.47 | -47.87% | 主要系发放2024年年终绩效奖励。 |
| 库存股 | 151,283,227.94 | 115,033,409.11 | 31.51% | 主要系本期增加股份回购。 |

2、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说明 |
|---|---|---|---|---|
| 财务费用 | -7,334,821.94 | -12,698,735.19 | 42.24% |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的减少。 |
| 利息费用 | 1,103,030.77 | 95,098.33 | 1059.88% | 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的利息支出增加。 |
| 利息收入 | 8,818,315.09 | 15,851,023.56 | -44.37% | 主要系本期增加资金用于购买理财。 |
| 投资收益 | 1,825,179.39 | 571,546.01 | 219.34% |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的收益增加。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04,464.76 | 4,335.09 | -2509.75% | 主要系本期持有的证券价格波动。 |
| 信用减值损失 | -8,392,862.61 | -5,959,971.03 | 40.82% |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增加。 |
| 营业外收入 | 2,836,233.22 | 4,391,583.56 | -35.42% | 主要系本期收取的违约金减少。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7,89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宁波利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0.28% | 350,379,778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佛山华盛昌陶瓷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00% | 162,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宁波市鸿益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71% | 135,482,1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喆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05% | 35,292,367 | 0.00 | 不适用 | 0.00 |
| HSG Growth I Holdco B, Ltd. | 境外法人 | 2.93% | 33,933,743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宁波客喜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2% | 23,370,8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64% | 19,015,872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广东裕和商贸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6% | 18,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深圳鹏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9% | 13,728,7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罗思维 | 境内自然人 | 1.12% | 12,944,795 | 0.00 | 不适用 | 0.00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宁波利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50,379,778 | 人民币普通股 | 350,379,778 |
| 佛山华盛昌陶瓷有限公司 | 162,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2,000,000 |
| 宁波市鸿益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5,482,1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5,482,100 |
| 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喆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35,292,367 | 人民币普通股 | 35,292,367 |
| HSG Growth I Holdco B, Ltd. | 33,933,743 | 人民币普通股 | 33,933,743 |
| 宁波客喜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3,370,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3,370,8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9,015,872 | 人民币普通股 | 19,015,872 |
| 广东裕和商贸有限公司 | 18,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8,000,000 |
| 深圳鹏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728,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728,700 |
| 罗思维 | 12,944,795 | 人民币普通股 | 12,944,795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宁波利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华盛昌陶瓷有限公司、广东裕和商贸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2、上海喆德的普通合伙人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荟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委托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上海喆德的管理人;HSG Holdco B的股东为HongShan Capital Growth Fund I, L.P.,HongShan Capital Growth Fund I, L.P.的普通合伙人为HongShan Capital Growth Fund Management I, L.P.,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下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与HongShan Capital Growth Fund Management I, L.P.指定的管理人下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重合。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注: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24,240,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9.08元/股。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038,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2%,最低成交价为5.88元/股,最高成交价为6.1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6,246,387.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2,768,717,986.28 | 3,214,862,715.91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8,190,644.60 | 91,625,109.36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19,211,502.86 | 30,436,022.95 |
| 应收账款 | 864,929,469.71 | 883,303,104.46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58,527,929.59 | 56,850,678.87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224,988,233.50 | 227,377,027.86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1,636,616,099.96 | 1,685,326,009.22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72,786,079.05 | 78,686,141.63 |
| 流动资产合计 | 5,753,967,945.55 | 6,268,466,810.26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4,607,697.22 | 4,607,697.22 |
| 长期股权投资 | 71,145,688.31 | 73,828,888.31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33,754,989.60 | 133,754,989.60 |
| 投资性房地产 | 169,778,267.68 | 171,045,182.00 |
| 固定资产 | 3,722,623,184.59 | 3,543,846,781.41 |
| 在建工程 | 86,812,835.32 | 299,664,658.09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65,150,159.11 | 73,152,467.80 |
| 无形资产 | 859,467,566.71 | 865,445,674.69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3,849,599.19 | 3,849,599.19 |
| 长期待摊费用 | 17,327,344.73 | 19,388,782.9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53,163,711.40 | 535,148,327.6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4,701,753.38 | 14,236,505.8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702,382,797.24 | 5,737,969,554.71 |
| 资产总计 | 11,456,350,742.79 | 12,006,436,364.97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158,000,000.00 | 400,000,000.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1,602,136,537.12 | 1,490,209,639.40 |
| 应付账款 | 835,913,492.59 | 1,207,442,874.07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241,259,069.25 | 234,349,535.5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74,327,020.76 | 142,568,939.47 |
| 应交税费 | 48,417,133.17 | 56,050,674.08 |
| 其他应付款 | 505,740,585.28 | 445,245,664.17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9,358,779.01 | 23,309,765.56 |
| 其他流动负债 | 24,486,697.48 | 22,766,775.48 |
| 流动负债合计 | 3,519,639,314.66 | 4,021,943,867.74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121,000,000.00 | 95,0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45,169,939.02 | 50,131,052.74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5,048,685.59 | 4,674,486.89 |
| 递延收益 | 177,859,308.81 | 181,413,146.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278,577.72 | 4,314,879.33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53,356,511.14 | 335,533,564.96 |
| 负债合计 | 3,872,995,825.80 | 4,357,477,432.70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1,156,981,158.00 | 1,156,981,158.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2,218,094,426.16 | 2,217,045,316.53 |
| 减:库存股 | 151,283,227.94 | 115,033,409.11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556,211,541.50 | 556,211,541.50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3,803,316,881.01 | 3,833,766,810.4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7,583,320,778.73 | 7,648,971,417.34 |
| 少数股东权益 | 34,138.26 | -12,485.0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7,583,354,916.99 | 7,648,958,932.27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1,456,350,742.79 | 12,006,436,364.97 |

法定代表人:何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包建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春甫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994,298,902.45 | 1,011,954,877.18 |
| 其中:营业收入 | 994,298,902.45 | 1,011,954,877.18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019,439,702.54 | 1,030,526,114.97 |
| 其中:营业成本 | 760,196,191.21 | 743,453,742.41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16,772,580.10 | 13,809,898.95 |
| 销售费用 | 137,877,070.00 | 163,109,350.73 |
| 管理费用 | 70,005,167.95 | 85,600,706.77 |
| 研发费用 | 41,923,515.22 | 37,251,151.30 |
| 财务费用 | -7,334,821.94 | -12,698,735.19 |
| 其中:利息费用 | 1,103,030.77 | 95,098.33 |
| 利息收入 | 8,818,315.09 | 15,851,023.56 |
| 加:其他收益 | 9,307,133.04 | 13,215,683.4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25,179.39 | 571,546.0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683,200.00 | 242,899.26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4,464.76 | 4,335.09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8,392,862.61 | -5,959,971.03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7,405,152.27 | -16,514,092.95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04.22 | 1,587,821.39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9,911,971.52 | -25,665,915.87 |
| 加:营业外收入 | 2,836,233.22 | 4,391,583.56 |
| 减:营业外支出 | 4,364,330.98 | 3,616,856.60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1,440,069.28 | -24,891,188.91 |
| 减:所得税费用 | -11,036,763.24 | -12,968,051.95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0,403,306.04 | -11,923,136.96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0,403,306.04 | -11,923,136.96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0,449,929.37 | -11,515,577.02 |
| 2.少数股东损益 | 46,623.33 | -407,559.94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30,403,306.04 | -11,923,136.9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30,449,929.37 | -11,515,577.02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6,623.33 | -407,559.94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263 | -0.0098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263 | -0.0098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何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包建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春甫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258,055,983.98 | 1,327,078,059.59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29,958.18 | 2,211,416.6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367,697.27 | 381,238,003.9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11,453,639.43 | 1,710,527,480.19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951,382,786.46 | 1,184,258,884.96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51,456,292.83 | 299,394,574.5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3,930,784.76 | 86,460,108.28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4,426,426.83 | 236,067,384.4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41,196,290.88 | 1,806,180,952.1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742,651.45 | -95,653,471.99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2,259,905.65 | 452,359,999.99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508,379.39 | 328,646.7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55,291.40 | 27,534,143.69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0.00 | 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06,923,576.44 | 480,222,790.4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38,677,012.66 | 39,259,829.63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6,884,875.97 | 579,577,198.85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55,561,888.63 | 618,837,028.48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638,312.19 | -138,614,238.0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0.00 | 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4,000,000.00 | 80,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500,000.00 | 33,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6,500,000.00 | 113,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80,000,000.00 | 38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810,883.09 | 95,098.33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0.00 | 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2,713,712.64 | 10,856,686.2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24,524,595.73 | 390,951,784.5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8,024,595.73 | -277,951,784.59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222.32 | -4,370.26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06,410,781.69 | -512,223,864.90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377,878,937.20 | 2,676,674,099.13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071,468,155.51 | 2,164,450,234.23 |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6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5-032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出席董事占东鹏控股全体董事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4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涉及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5-054

#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赣锋锂业")与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拱墅区政府")、杭州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能源")分别签署《框架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三方发挥各自优势,实现资源互补,全面开展产业培育和长效发展合作,建立共赢的长期战略合作发展关系。约定公司拟在杭州拱墅区投资建设高比能固态电池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围绕交通领域电动化、新能源产业拓展、能源供应链拓宽、动力电池综合循环利用等领域开展合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一)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

1、性质:区级人民政府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杭州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MAC4EBEK1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卓恒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2年12月5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聚园路290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施工;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2、关联关系说明:杭州能源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

乙方: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杭州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丙三方全面开展产业培育和长效发展合作,建立共赢的长期紧密合作机制。三方在政企服务、产业创新、场地保障等方面进行深度合作。甲方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提供优质服务,支持乙方做大做强产业。乙方发挥自身的产业优势、品牌优势,支持拱墅区域经济发展;丙方充分发挥新能源产业资源优势和场景应用,并做好场地空间的建设和维护,支持乙方持续发展。三方将共同推动乙方以新设主体形式落户拱墅区并建设高比能固态电池研发及产业化基地。

(二)《框架合作协议》

甲方:杭州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合规、优势互补、互信互惠、互利共赢原则,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依据市场需求及合作意愿,围绕园区招引、循环利用、电池制造、储能电站及产业投资等多领域展开合作,实现相互促进、共赢发展。

双方设立合作联络协调机构,负责日常工作联系,统一协调对接。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及时沟通解决合作中的相关问题,共同推进协议合作内容的落实,有效推动双方长期战略合作。

搭建畅通共享的信息交流平台,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管理层交流,及时跟进项目进展,共享公司治理、管理、业务等经验,快速响应市场行业变化,深化合作关系,实现共赢。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旨在三方充分利用地域优势、产业优势、空间优势,发挥各方在新能源领域的技术、人才、管理优势,搭建全方位、多层次、共赢的长期战略合作机制。各方紧紧围绕交通领域电动化、新能源产业拓展、能源供应链拓宽、动力电池综合循环利用等领域,构建绿色能源体系。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上下游一体化的发展战略。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框架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为协议各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以共赢发展为目的,充分发挥各方优势,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到国际环境变化、政策调整、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将可能会导致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合作后续事项的落地实施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5-061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可以使用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一、本次购买银行产品情况

| 序号 | 购买主体 | 金融机构名称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认购金额(万元) | 收益起计日/成立日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
| 1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900 | 2025/4/25 | 2025/10/23 | 1.40%或2.25%或2.65% | 募集资金 |

注:公司与上述金融机构无关联关系,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虽然产品均会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但收益情况受宏观经济等各种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4、除上述风险外,投资风险还包括产品发行方提示的认购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募集失败风险、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及其他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作,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 序号 | 购买主体 | 金融机构名称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认购金额(万元) | 收益起计日/成立日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
| 1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235期 | 保本浮动收益 | 2,600 | 2024/11/2 | 2025/5/6 | 1.25%-2.23% |
| 2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836期 | 保本浮动收益 | 2,400 | 2024/11/19 | 2025/5/19 | 1.25%-2.11% |
| 3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5,900 | 2025/2/14 | 2025/8/14 | 1.40%或2.30%或2.65% |
| 4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000 | 2025/2/21 | 2025/8/21 | 1.40%或2.25%或2.65% |
| 5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 | 2025/3/7 | 2025/9/4 | 1.40%或2.25%或2.65% |
| 6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6,000 | 2025/4/11 | 2025/10/14 | 1.40%或2.25%或2.65% |
| 7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2232期 | 保本浮动收益 | 10,400 | 2025/4/18 | 2025/10/14 | 1.05%-2.30% |
| 8 |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900 | 2025/4/25 | 2025/10/23 | 1.40%或2.25%或2.65% |
| 合计 | | | | | 59,200 | |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合计为59,2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60,000万元和投资期限。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资料。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5-015

#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梁晨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5-014

#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炜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33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2025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的四家全资子公司山东联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机电")、山东联诚汽车零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汽车")、济宁市兖州区联诚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机械")、日照联诚压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联诚")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其中:联诚机电担保金额6.0亿元,联诚汽车担保金额1.9亿元,联诚机械担保金额6,500万元,日照联诚担保金额4,500万元,担保期限均为1年,具体以实际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本次担保事项经联诚机电、联诚汽车、联诚机械以及日照联诚执行董事、股东审议/决定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6116783G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公司住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

法定代表人:郭元强

注册资本:130,882,018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年05月05日

营业期限: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设计、开发、制造:各种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拖拉机及其他机械零部件;水处理系统、商用空调、液压系统、工业阀门、减速机用零部件;黑色及有色金属铸造、精密铸造、压铸、重力铸造;精密模锻及合金钢锻造;机电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制造;工装及模具的设计、制造;高速公路、高速铁路、轨道交通以及动力机车用精密零部件;建筑五金;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出租;物业管理。从事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已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已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274,872,829.71 | 2,373,017,579.57 |
| 负债总额 | 1,088,108,081.95 | 1,255,898,817.86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609,511,962.5 | 652,317,584.90 |
| 流动负债总额 | 698,720,694.02 | 783,272,326.33 |
| 净资产 | 1,186,764,747.76 | 1,117,118,761.71 |
| 项目 | 2023年度(已审计) | 2024年度(已审计) |
| 营业总额 | 1,104,002,066.84 | 1,075,046,549.22 |
| 利润总额 | 11,605,470.89 | -37,596,463.25 |
| 净利润 | 5,816,994.85 | -38,750,196.58 |

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联诚机电、联诚汽车、联诚机械以及日照联诚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本次全资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故不涉及反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提升公司融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顺利开展经营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0元(不含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68亿元,全部为公司内部担保(包含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对同一债务提供的复合担保只计算一次),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3.33%;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68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5.53%,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00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7.80%。另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联诚机电执行董事决议、股东决定;

2、联诚汽车执行董事决议、股东决定;

3、联诚机械执行董事决议、股东决定;

4、日照联诚执行董事决议、股东决定。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5-032

#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融资租赁情况概述

根据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计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为了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向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租赁")、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和租赁")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直租等融资租赁业务。中集租赁、融和租赁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均具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相关资质,融资金额不超过80,000.00万元。融资租赁事项的相关额度、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该融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和2024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14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60,0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含)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90,000.00万元。担保申请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和2024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担保进展情况

据上述融资租赁及担保事项,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远新材料")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银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根据实际放款安排为和远新材料提供不超过5,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上述实际担保额度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吴祥虎

2、注册地址:宜昌高新区白洋工业园区田家河片区李家湾路

3、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22年3月24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食品添加剂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科技中介服务;标准化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5年3月31日/2025年一季度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
|---|---|---|
| 资产总额 | 224,161.30 | 219,644.29 |
| 负债总额 | 171,055.72 | 167,391.29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6,333.34 | 6,666.67 |
| 流动负债 | 61,218.87 | 70,697.57 |
| 净资产 | 53,105.58 | 52,253.00 |
| 营业收入 | 130.53 | 5,205.79 |
| 利润总额 | 868.95 | 2,009.87 |
| 净利润 | 868.95 | 1,931.15 |
| 资产负债率 | 76.31% | 76.21% |

四、担保协议及租赁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和远新材料前期已与邦银金租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融资租赁协议,公司为和远新材料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金额需根据实际融资金额确定。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和远新材料与邦银金租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

出租人: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金额:5,000.00万元

融资期限:3年(自起租日起至第36个月的对应日止)

2、公司与邦银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主债务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三年时止。

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向甲方履行的全部债务(无论该债务是否基于融资租赁关系产生),以及主合同未生效、全部或部分无效或被撤销或被解除后,应由该承租人承担的返还财产及损害赔偿责任。

五、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268,770.85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1.60%。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融资租赁合同》;

2.《保证合同》;

3.银行放款回单。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